##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7月22日,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.60亿元(其中:金瑞科技7,000吨/年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料项目2.05亿元,金驰材料年产10,000吨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0.55亿元)分别暂时补充公司本部和金驰材料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。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7月23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16-085)。

近日,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 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,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招商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人。

截止本公告日,公司已提前归还募集资金300万元,金驰材料已 提前归还募集资金464.984万元,其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将在到期之前归还,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